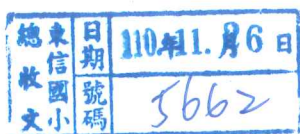
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

基隆市政府 函

201011
基隆市正信路26號

地址：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邵裕廷
電話：24301505*611

受文者：基隆市信義區東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前參字第11002564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108年9月4日臺教授國字第1080077978號函(處務公告:78948)

主旨：函轉基隆市選舉委員會重申公立學校教師擔任投開票所主任
監察員者，於投票前一日至各區公所點領選舉票期間，應准
予公假一日並核支該公假所遺課務之鐘點費，以利選務工作
順利推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基隆市選舉委員會110年11月22日基選四字第
110345005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學校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、本府各科室（均含附件）

市長 林右昌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中央選舉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0055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10F

承辦人：莊雅珍

電話：02-23565457

傳真：02-23976895

電子信箱：jane3547@cec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選舉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5日

發文字號：中選務字第10800255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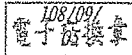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重申公立學校教師擔任投開票所主任管理員、主任監察員及管理員者，於投票日前一日至公所點領選舉票及佈置投票所期間，應准予公假登記並核支該公假所遺課務之鐘點費，以利選務工作順利推動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8年9月4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8007797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教育部前開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直轄市、縣(市)選舉委員會

副本：本會選務處(含附件)
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傳 真：04-23326915
聯絡人：游雅玲
電 話：04-37061533

受文者：基隆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4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部字第108007797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重申公立學校教師擔任投開票所主任管理員、主任監察員及管理員者，於投票日前一日至公所點領選舉票及佈置投票所期間，應准予公假登記並核支該公假所遺課務之鐘點費，以利選務工作順利推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中央選舉委員會108年7月9日中選務字第1083150263號函、本部100年10月4日臺人(三)字第1000177510號函暨公立中小學兼任及代課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表辦理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副本：中央選舉委員會、本部國教署人事室



基隆市政府 108/09/04



1A00150451